

麒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意见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要求，公司在任独立董事李荣华先生、周易女士、张诚先生对其自身独立性情况进行了自查，并于近日向董事会提交了《公司2024年度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报告》，董事会就公司在任独立董事的独立性情况进行评估并出具如下专项意见：

公司三位在任独立董事李荣华先生、周易女士、张诚先生严格遵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对独立董事的任职要求，持续保持独立性，在2024年度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形。